

海东市医疗保障局

海东市医保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通知要求，现将市医保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市医保局认真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以全面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为目的，始终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增强公开实效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，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（一）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按照青海省医疗保障局依法公开的行政执法职责、执法依据、执法程序、监督途径等信息开展执法工作并公开执法结果。2025 年度，国家飞行检查海东市 46 家定点医疗机构，涉及违规基金 1061.84 万元，已追回 1050.98 万元，涉及超标准收费、超医保支付

限制条件收费、重复收费等问题正在整改；省级飞行检查海东市 35 家定点医疗机构，涉及违规基金 195.79 万元，已追回 115.79 万元，1 家医疗机构申请分期上缴 80 万元，相关行政处罚工作正在进行中。

（二）及时回应群众诉求。及时处理答复群众通过省、市 12345 热线等渠道的来信，公开回应社会关切，杜绝漏办、延迟办理现象的发生，确保答复工作有专人跟办，责任到人。2025 年共处理答复 12345 热线及信访来信 26 件，做到事事有回应，件件有落实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局机关综合科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机关各科室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人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确保责任落实到位。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，做到依法、规范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	0	0	0	0	0

法提供	信息					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是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，还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的学习培训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和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**一是**深化重点领域公开，建立动态清单，明确标准，常态化披露基金监管等信息；**二是**优化平台建设，提升公众号功能，畅通互动渠道；**三是**健全工作机制，厘清权责，强化人员培训，完善监督考核与追责机制，提升公开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

